

#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再资产-锐驰2号资产管理产品份额转 让的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或“财信人寿”）于2022年12月19日向关联方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资产”）转让我司持有的中再资产-锐驰2号资产管理产品份额，转让价格2亿元。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以下简称“办法”），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概述

我司于2022年12月19日与财信资产签订《中再资产-锐驰2号资产管理产品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将我司持有的中再资产-锐驰2号资产管理产品全部产品份额共计207,284,503.74份，对应剩余本金为207,220,000元，以2亿元价格转让给财信资产；我司于2022年12月19日收到财信资产支付的转让款2亿元。

### （二）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我司持有的中再资产-锐驰2号资产管理产品份额。我司于2016年6月认购了中再资产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发行的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25000 万元，该资管产品投资收益率为 6.66%/年，每年不等额还本，利息按年支付，募集资金 100%投向于中再-百荣世贸商城不动产债权计划（下称“债权计划”），债权计划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投资计划名称	中再-百荣世贸商城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产品类别	不动产类债权投资计划
投资期限	拾壹年（3+2+6 年，投资计划受托人和偿债主体双方均有权单方决定结束本投资计划）
发行规模	玖拾亿元人民币
管理人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主体	百荣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用途	偿还存量债务本金 87.5 亿元，剩余 2.5 亿元用于投资项目更新改造
还款来源	偿债主体以其全部现金流偿付投资资金本金、利息和其他应付款
增信措施	百荣世贸商城 A、B、C 座不动产抵押担保，抵押率 49.65%；偿债主体实际控制人（蒋柏荣、魏薇）为本债权计划的全部债务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信用评级	2016 年 6 月 1 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债权投资计划信用评级为 AA+

## 二、交易对手情况

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信投资”）系我司第一大股东，持有我司 33.33% 股份。财信资产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金控”）的全资子公司，财信金控是财信投资的唯一股东。因此，财信资产系我司关联方。财信资产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中文名称	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少科
注册资本	300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 112 号滨江金融中心 T4 栋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MA4L2E9E4W
经营范围	省内金融机构不良资产批量收购；收购、管理和处置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和其他机构的不良资产；资产管理；资产投资及资产管理相关的重组、兼并、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及企业破产管理、财务顾问；接受地方政府、企业等的委托或委托其他机构对资产进行管理、处置；承接国有企业改制、重组和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剥离的资产；债务重组；债权转股权；追偿债务和利息；根据省政府授权开展其他资产管理业务；监管部门批准开展的其他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

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以经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拟转让的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产管理产品份额债权清算价值为交易价格参考,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被保险人利益的情形。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根据我司与财信资产签订的《转让协议》,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为 2 亿元。

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为利益转移类关联交易,不适用有关关联交易比例监管的规定。

### 五、交易协议及其涉及的有关审批文件

#### (一) 交易协议

我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与财信资产签署《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产管理产品份额转让协议》,向财信资产转让所持中再锐驰 2 号资管产品的全部产品份额,转让价格为 2 亿元,协议交易要素如下:

甲方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	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产管理产品份额

拟转让的产品份额数量	207,284,503.74 份
转让总价	200,000,000.00 元
转让价款支付时间	协议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 （二）有关审批文件

我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1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转让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管产品份额的议案》。

##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管产品份额转让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如下：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或决议情况

2022 年 11 月 10 日我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转让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管产品份额的议案》，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转让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管产品份额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持有的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产管理产品份额转让给关联方财信资产，以 2.07 亿元剩余本金作为转让价格的定价基础，最终转让价格参考我司或受让方为该转让事项专门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但转

让价格不低于 2 亿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11 月 29 日我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转让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管产品份额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持有的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产管理产品转让给关联方财信资产，以 2.07 亿元剩余本金作为转让价格的定价基础，最终转让价格参考我司或受让方为该转让事项专门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但转让价格不低于 2 亿元。

## （二）独立董事书面意见

独立董事对《关于审议向关联方转让中再资产-锐驰 2 号资管产品份额的议案》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1. 公司向财信资产转让中再锐驰 2 号资管产品份额的交易事项，严格依据相关法律、规章和公司章程、制度等要求履行了内部审查、决策程序，转让价格公允，转让程序合规；
2. 本次关联交易，以公司在中再锐驰 2 号资管产品中剩余本金 2.07 亿元为转让底价，参考第三方评估机构的产品份额估值进行最终定价，该种定价方式符合公允原则，未发现本次关联交易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3. 未发现本次关联交易存在损害被保险人权益的情形。

##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

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反映。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9 日